

# 國立嘉義大學生化科技學系

## 113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暨招生策略與推動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25 日 (星期三) 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生化科技學系系圖《A32-517》

主席：魏佳俐主任

記錄：黃裕之

出席者：陳瑞祥老師(請假)、蘇建國老師、廖慧芬老師、楊奕玲老師、林芸薇老師(請假)、  
陳政男老師、張心怡老師、黃舜平老師、翁秉霖老師、陳瑞傑老師、陳義元老師、  
簡涵如老師

列席人員：

### 壹、主席報告

一、設備更新或維修：

- 考量系圖資室(A32-517)為碩專班學生常用之教室，並常使用於招生面試、畢業考試和各式會議等，於 112-2 暑假期間完成增設冷氣 1 台，有效解決原冷氣效能不足。
- 因應翁老師建議強化大生化實驗室(A32-511)wifi，考量支援全校性生化實驗課程所需，於 112-2 暑假期間完成該教室新增無線路由器 1 台。
- 公共儀器室(A32-516)門禁裝置已修復，僅排除異物，廠商收出場費\$3,600。
- 營繕組已完成教學綜合大樓 5 樓露臺排水改善修補，包括女兒牆挖洞直接排水、修補損壞磁磚、維修門並修補縫隙、滅菌釜排水孔周圍挖低，費用\$18,412 (營繕組付費)。另外，系辦已完成該區域清理乾淨。
- 研究生教室(A32-508)霉味重，考量本系師生健康，擬添購除濕機一台。
- 大生化教室(A32-511)第 9 組化學排煙罩無法排煙，目前請廠商評估維修費，如超過 1 萬，暫不維修，待學校有適合經費補助時申請維修。

二、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次系教評會議：

- 依本校醫學院籌備處第 7 次會議紀錄辦理，由本系辦理該處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任教師新聘案，同意應聘人員符合應聘資格 (具有中醫師證書且符合教育部頒發助理教授 [含] 以上教師證書之資格，並具有大專院校教學經驗和執行 EMI 全英語授課等能力)，校外專家審查進行中。
- 同意本系兼任助理教授送審助理教授證書資格符合，校外專家審查進行中。

三、配合本院 113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115 學年度擬申請設立「中西醫藥科學碩士學位學程」，目前本校醫學院籌備處規劃該學程，該學程主聘 (本系合聘) 本系黃舜平教授和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新聘專任教師，另規劃本系 4 位教師各支援 0.5 或 1 門課。待申請通過後，續提本系系務會議。

四、關於本校 112 年 12 月 29 生效之研究學位考試辦法第 9 條(略以)：「本校碩士及博士學位候選人之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口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須於事前公布口試時間、地點及論文題目，於校內進行學位考試，特殊情形需以視訊方式進行者，經系所主管及院

長同意後始得辦理，系所並應全程錄影存檔存查」。經教務處註冊課務組通知，學位考試因特殊情形須以視訊方式進行，得填寫申請表，並至少於學位考試日前一週完成申請。

五、依生科院辦 113 年 8 月 7 日通知辦理「生化科技學系 112 學年度工作成果報告」，該報告以 110-114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各項執行策略 KPI 指標撰寫，及提供相關成果佐證，「本系 112 學年度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形」如**附件 1**所示，本院 113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已通過。敬請各位老師隨時提供各項工作成果，以利系辦彙整提交每月行政會議之工作報告。

六、為利本系各項招生相關作業提前規劃，自 113 學年起提前於前一學年度系務會議討論各項招生簡章內容。

## 貳、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 114 學年各項招生考試書審暨面試委員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校 114 學年度各項招生考試時程表辦理。

二、本系各項招生考試書審暨面試委員建議分配表，詳如**附件 2**。

決議：

修正後通過。

### 提案二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辦法修訂，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系現有辦法為民國 105 年修訂，為使條文內容符合現行做法，故擬修訂。

二、修訂後碩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辦法，詳如**附件 3**。

決議：

1. 修正後通過。

2. 關於將本辦法第 7 條「畢業生離校前須參加本系每學期舉辦之研究生論文海報宣讀競賽一次」，列入必選修課目冊畢業門檻，是否與本校研究生畢業離校規範有所抵觸，經查已有部份系所（如生農系、外語系、電物系、獸醫系及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將須參加論文競賽、發表論文等相關要求列入必選修課目冊內畢業門檻。故後續本要求事項列入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提案修訂「114 學年度碩士班必選修課目冊」，以及下次系務會議提案修訂「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生化科技學系碩士學位論文審查品保機制處理要點」

### 提案三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論文指導辦法修訂，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現有辦法為民國105年修訂，為使條文內容符合現行做法，故擬修訂。
- 二、修訂後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論文指導辦法，詳如**附件4**。

決議：

修正後通過。

#### 提案四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訂定國際交流基金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為加強本系國際學術交流，鼓勵學生出國研究、實習，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生化科技學系國際交流基金實施要點」，詳如**附件5**。

決議：

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案由：生科館貨櫃屋歸還學校，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今年8月蔡巨才教授所屬之生科館貨櫃屋內，因櫃子倒塌造成水龍頭開啟數天。
- 二、微藥系老師在安全考量下，提出如長期無使用，是否可先關水電。
- 三、蔡巨才教授電話表明他在生科館的空間不再使用並提供門鑰匙。
- 四、營繕組已請廠商關閉該貨櫃屋水電（營繕組付費）。緊鄰之#112~114實驗室門無法關，會盡速以L型固定器和號碼鎖固定之。
- 五、蔡巨才教授建議貨櫃屋會漏水，建議不要使用。由於該貨櫃屋尚有地板塌陷、外部鐵梯塌陷等問題（**附件7**），敬請討論該貨櫃屋是否歸還學校。

決議：

- 1.經系上教師討論，決議將生科館貨櫃屋歸還學校，後續與總務處營繕組確認歸還相關事宜。
- 2.歸還作業期間，為防止人員接近發生危險，先以警告標示條封住貨櫃屋外部鐵梯。

#### 提案六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學士班三年級生物統計學課程授課教師異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學士班三年級生物統計學課程(課程資訊如下表)，原為生資系陳宣汶老師支援授課，因其個人規劃，自114學年度起不再支援授課，且可改由本系教師授課，此也與該系呂主任確認過。
- 二、本系考量學生上課權益，擬提前規劃114學年起之授課教師。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時數	學分	上課時間	原授課教師
生物統計學	選修	2	2	大三上學期 星期三 3-4節	生資系 陳宣汶老師

決議：

114學年起改由黃舜平老師擔任生物統計學授課教師，課程內容安排、授課年級及上課時間等相關異動，列入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提案討論。

## 提案七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學士班課程抵免及抵修原則，並修訂於「本系學士班課程架構圖」說明文字，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校 112 年 11 月 28 生效之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詳如附件 6）略以：

(一) 第一條：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學分：

- 1.轉系所生。
- 2.轉學生。
- 3.重考或重新申請入學之新生。
- 10.本校另有規定者。

(二) 第四條 抵免學分之範圍如下：

- 1.必修學分。
- 2.選修學分(含相關科目及通識科目)。
- 3.輔系學分(含轉系或轉學而互換主輔系者)。
- 4.雙主修學分。

(三) 第五條：抵免學分之原則如下：

- 1.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者。
- 2.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者。
- 3.科目名稱、內容不同而性質相同者，必要時得酌予抵免。

(四) 第六條：科目名稱及內容相同，而學分不同者，規定如下：

- 1.以較多抵免較少學分者，抵免後登記較少學分。
- 2.以較少抵免較多學分後，仍缺之學分以選修學分補足，若無科目名稱相同、內涵或性質相近之科目可補修者，不得辦理抵免，應行重修。
- 3.以較少抵免較多學分後，仍缺之學分如可補修足數，則可抵免該科上學期學分，補修下學期學分。

(五) 第十六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規章辦理。

二、本系現行抵免及抵修原則(「本系學士班課程架構圖[113學年度入學適用]」[附件7]備註 2)：學分以本系課程為主，若修讀外系與本系相同或類似課名之課程，仍然屬於外系學分。惟本系必修課程如因重修、轉系、轉學或雙主修等，其學分經導師及系主任同意方可抵。

三、本學期生物學課程(必修)適逢本系大三學生重、補修人數超過修課人數上限(70人)，考量學生修課權益，建議：

- 上述二「**外系課程**」，加註「(含進修部、SOS! 暑期線上學院、全國夏季學院、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跨校選課)」。

- 上述二「**必修課程**」刪除，即含必選修課程。

四、為使學生能順利規劃修課方向及瞭解學分抵修規定，故同步修訂於「本系學士班課程架構圖[114學年度入學適用]」說明文字，詳如**附件7**。

決議：

修正後通過。

### 提案八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 113 年第 2 期訓輔經費(經常門)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2 年第 2 期生科院分配本系經常門訓輔經費金額為 259,052 元，分配表詳如**附件 8**。

二、本期分配系上 13 位教師經費，每位 13,000 元(共 169,000 元)，餘額 90,052 元作為系上公共支出，如工讀金、演講費(含交通費)、出席費、維修費等。煩請老師於 **11 月 30 日前**將欲核銷發票(收據)送系辦公室辦理核銷。

三、本期經費分配表如下：

決議：

照案通過。

### 提案九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 112 學年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業務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2 學年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業務費編列金額為 116,668 元，經費編列表詳如**附件 9**。

二、本期分配系上 13 位教師經費，每位 8,000 元(共 104,000 元)，餘額 12,668 元作為系上公共支出，如維修費等。核銷請配合年底主計系統關帳期程。

三、本期經費分配及前一次餘額，經費表如下：

四、主計室 9 月 24 日通知此業務費新增\$13,400，擬用於本學期開課之「醫學科學暨生化科技專題研究」，老師每給予 1 位學生及格成績，將分配\$500 於各教師下期業務費(碩一 30 人次\*3 次+碩二 8 人次\*1 次→38\*\$500=\$19,000)。

決議：

「醫學科學暨生化科技專題研究」課程，老師每指導1位學生，將分配\$500於該教師下期業務費，其餘照案通過。

### 提案十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113學年第1學期導師制活動安排，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生科院導師制辦理，詳如**附件10**。

二、各位老師若有安排演講活動，請提前告知系辦，以利安排與協助。

決議：

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一

案由：10月21日（一）10:00至11:30願意接待104位溪湖高中高一生，提請討論。

說明：

一、該校110~113學年度三大入學管道入學人數共61人。

二、本系90~112學年度於90、94、95、109學年度各入學1人。

三、參訪路線：大生化實驗室(A32-511)-系所簡介（魏佳俐）、生技健康館-綠色萃取試量產基地（陳政男老師或/和其實驗室學生）

決議：

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二

案由：本系114學年度新住民招生意願調查，本系名額1名，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系112和113學年度招生名額均為碩士班1名，且均無學生申請。

二、此名額為校分配之額外名額。

三、113學年度微藥系和生資系的1名招生名額均為學士班。

四、本系碩士班113年滿招10人（先6+4）、112年7人（先3+4）、111年9人（先9+0），113學年度碩士學位課程先修班有8位，選修本學期專題討論I有6位，預估114年10人（先6+4）。碩士班新住民除可增加1位碩士生，還有助於開課3人之限制，但如沒有滿招，應可正常入學，無須浪費名額。學士班理論上可塑性更高，更符合幫助新住民，給其機會之美意。

五、提請討論將114學年名額改至大學班，而不管大學部或碩士班，「資料審查項目、占比及評分說明」建議修改（紅字標示）如下表所示。

決議：

1.114學年度改招收學士班學生，後續依招生狀況每年檢討。

2.資料審查項目、評分占比修正，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三

案由：本系 114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分則調查，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 113 學年度大學新生人數，詳如**附件 11**。
- 二、本系 113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資料及 114 學年擬修改部分，詳如**附件 12**。
- 三、本系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名額擬建議提高至最高限額 22 名（<46%全部名額[113 學年：一般 20+繁星 8+特殊選材 1→+分發 19 = 48]）。

決議：

- 1.114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分則，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修正後通過。
2.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名額提高至最高限額。

### 提案十四

案由：本系 114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分則調查，提請討論。

說明：114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如下表所示，無修改。外加名額為學校分配之原民生。

決議：

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五

案由：本系學術核心 SLOGAN、特色及亮點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9 月 16 日通知辦理「有關本校各學系學術核心 SLOGAN、特色及亮點規劃訂定事宜，請依下列說明於 10 月 24(星期四) 前提送至教務處，請查照」。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為例說明，詳如**附件 13**。
- 二、113 申請入學交叉查榜，詳如**附件 14**。
- 三、本系學術核心 SLOGAN、特色及亮點規劃，詳如**附件 15**。

決議：

照案通過。

### 提案十六

案由：本系大四外籍生必修課以修讀外系與本系相同或類似課名之課程抵免，提請討論。

說明：

決議：

由導師陳政男教授連繫相關授課教師協助課程安排，並輔導學生畢業學分抵免事宜。

### **參、 臨時動議**

無。

### **肆、 散會**

會議於 14:10 結束。